

林慶彰 主編

中國學術思想研究輯刊

花木蘭
文化出版社
出版

中國學術思想

研究輯刊

初編

林慶彰主編

第6冊

清代《易》學八家研究（下）

康全誠著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資料

清代《易》學八家研究（下）／康全誠 著——初版——台北縣永和市：花木蘭文化出版社，2008〔民97〕

目 6+170 面：19×26 公分

（中國學術思想研究輯刊 初編：第6冊）

ISBN：978-986-6657-78-8（精裝）

1. 易學 2. 研究考訂 3. 清代

121.17

97016034

ISBN - 978-986-6657-78-8



中國學術思想研究輯刊

初 編 第 六 冊

ISBN：978-986-6657-78-8

清代《易》學八家研究（下）

作 者 康全誠

主 編 林慶彰

總 編 輯 杜潔祥

出 版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所 花木蘭文化出版社

發 行 人 高小娟

聯絡地址 台北縣永和中正路五九五號七樓之三

電話：02-2923-1455／傳真：02-2923-1452

網 址 <http://www.huamulan.tw> 信箱 sut81518@ms59.hinet.net

印 刷 普羅文化出版廣告事業

封面設計 劉開工作室

初 版 2008 年 9 月

定 價 初編 28 冊（精裝）新台幣 46,000 元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清代《易》學八家研究（下）

康全誠 著



目次

上 冊	
自 序	
第一章 緒 論	1
第一節 研究動機	1
第二節 研究方法及材料	5
第二章 清代以前《易》學研究概況	7
第一節 先秦之《易》學研究概況	7
第二節 漢之《易》學研究概況	13
一、孟 喜	14
二、京 房	17
三、鄭 玄	21
四、虞 翻	21
第三節 魏晉隋唐《易》學研究概況	22
一、王 弼	24
二、孔穎達	29
第四節 宋代《易》學研究概況	31
一、程 頤	33
二、朱 熹	35
第五節 元明《易》學研究概況	39
第三章 清代《易》學之發展及其特色	43
第一節 清代《易》學概說	43
第二節 清代《易》學興盛與發展之原因	45
一、政治勢力之影響	45
二、對心學末流之反動	46
三、通經致用之轉變	48
四、崇古復古風氣之盛行	49
第三節 順康雍時期之《易》學	51
一、孫奇逢	51
二、刁 包	52
三、黃宗羲	52
四、顧炎武	53
五、黃宗炎	54
六、王夫之	55
七、毛奇齡	55

八、胡渭	56
九、李光地	57
十、王心敬	57
十一、程廷祚	58
十二、牛運震	58
十三、晏斯盛	59
第四節 乾嘉時期之《易》學	59
一、惠棟	60
二、莊存與	60
三、茹敦和	61
四、孫星衍	62
五、張惠言	62
六、焦循	63
七、李富孫	63
八、端木國瑚	64
九、方申	64
十、姚配中	64
十一、丁晏	65
第五節 道咸以後時期之《易》學	66
一、俞樾	66
二、黃以周	67
三、皮錫瑞	68
四、王樹枏	68
五、紀磊	69
六、馬國翰	69
第六節 清代《易》學之特色	70
一、沿承宋《易》之發展，再衍為對宋圖書學之反動	71
二、樸學《易》成為主流	75
（一）疏釋	76
（二）會通	77
（三）輯佚	77
第四章 王夫之《易》學研究	81
第一節 王夫之之生平與學術著作	81
一、生平	81

二、學術著作	83
第二節 王夫之《易》學之淵源	87
一、漢代《易》學家（馬融、陸績）	87
二、魏、晉、唐、宋義理派學者（王弼、韓康伯、孔穎達、程頤）	88
三、朱熹	89
四、張載	90
五、方以智	92
第三節 王夫之釋《易》之方法	94
一、〈象〉〈爻〉一致、四聖同揆	95
二、占學一理	97
三、卦主	100
第四節 王夫之之《易》學理論	104
一、〈乾〉〈坤〉並建	104
二、錯綜往來	107
三、象理合一	111
第五節 王夫之之《易》學特色	112
一、研《易》提倡實學	112
二、多引史事明《易》	113
第五章 毛奇齡《易》學研究	117
第一節 毛奇齡之生平與學術著作	117
一、生平	117
二、學術著作	120
第二節 毛奇齡《易》學之淵源	125
一、源於家學	125
二、沿襲前人論說	125
第三節 毛奇齡之《易》學思想	127
一、推崇漢《易》	128
二、考辨〈河圖〉、〈洛書〉	131
三、考證〈太極圖〉源於佛家、道教	140
第四節 毛奇齡、朱彝尊、胡渭之《易》學流衍關係	151
第六章 李光地《易》學研究	157
第一節 李光地之生平與學術著作	157
一、生平	157

二、學術著作	163
第二節 李光地《易》學之淵源	167
一、源於家學、師友之啓迪	167
二、源於前代諸家學派	169
第三節 李光地釋《易》之方法	174
一、時	175
二、位	177
三、德	180
四、應、比	181
五、卦 主	184
第四節 李光地之《易》學思想	188
一、博采眾家、尊崇宋《易》、折中求本、自成一家	188
二、以《易》學致用、融《易》理於政事以成實學	191
三、相生相對之矛盾觀——對待之陰陽（交易）與流行之陰陽（變易）	193
第五節 李光地之《易》學識見	196
一、處理經傳分合問題、恢復朱子《本義》原貌	196
二、探研《周易參同契》	198
三、以性理說《易》	202
下 冊	
第七章 程廷祚《易》學研究	207
第一節 程廷祚之生平與學術著作	207
一、生 平	207
二、學術著作	212
第二節 程廷祚《易》學之淵源	220
第三節 程廷祚之《易》學思想概觀	224
一、萬物相感，生生不已	224
二、動靜之理	227
第四節 程廷祚之《易》學識見	230
第八章 惠棟《易》學研究	237
第一節 惠棟之生平與學術著作	237

一、生 平	237
二、學術著作	239
第二節 惠棟《易》學之淵源	243
一、源於家學	243
二、沿襲前人論說	244
第三節 惠棟治《易》之方法	246
一、以群書解《易經》	246
二、釋《易》以「卦氣」、「取象」為主	248
第四節 惠棟之《易》學理論	249
一、棄宋復漢	249
二、以天地造分、〈乾〉〈坤〉相交爲《易》 理	252
第五節 惠棟之《易》學成就	255
一、對漢《易》之恢復與保存	255
二、建立完整之漢《易》考據學	257
第九章 張惠言《易》學研究	261
第一節 張惠言之生平與學術著作	261
一、生 平	261
二、學術著作	263
第二節 張惠言《易》學之淵源	271
第三節 張惠言之《易》學思想	273
一、象數、義理並重	273
二、闡明證補虞氏《易》義	275
第四節 張惠言之《易》學成就	277
一、以虞翻之《易》義治詞	277
二、梳理漢魏諸家學說	280
三、《周易》經傳文字之訓詁	282
四、考辨《易》圖	283
五、輯存漢魏《易》注	284
第十章 焦循《易》學研究	287
第一節 焦循之生平與學術著作	287
一、生 平	287
二、學術著作	290
第二節 焦循《易》學之淵源	297
一、源於家學、師友提攜	297

二、得於前賢之啓示	298
第三節 焦循治《易》之方法	299
一、實 測	299
二、天元術	300
三、以假借治《易》	302
第四節 焦循之《易》學基礎建構	305
一、旁 通	305
二、相 錯	309
三、比 例	312
四、時 行	317
第五節 焦循之《易》學識見	319
一、《易》爲聖人之作，且爲教人改過之書	320
二、反對唯漢是從，糾正荀、虞、鄭之謬	321
三、以爲卜筮之道於《易》中，乃在「立教」	323
第十一章 姚配中《易》學研究	327
第一節 姚配中之生平與學術著作	327
一、生 平	327
二、學術著作	329
第二節 姚配中《易》學之淵源	336
一、友朋啓迪	336
二、沿襲前人論說	337
第三節 姚配中之《易》學思想概觀	340
第四節 姚配中之《易》學特色	345
一、元爲《易》之原	346
二、用七八九六之義，以與〈月令〉所述之 五神、五蟲、五音、五味、五祀、五臟 相比附	350
第十二章 結 論	357
參考書目	365

第七章 程廷祚《易》學研究

第一節 程廷祚之生平與學術著作

一、生 平

程廷祚（西元 1691～1767 年），初名默，字啓生，號綿莊〔註 1〕，上元（今江蘇江寧）人，以家近青溪，生平出處與劉嚮兄弟相類，晚年乃自號青溪居士。世籍新安，素稱望族，遠祖元鳳，相宋度宗朝，傳十五世，爲先生祖某，始遷江寧，寄籍上元，遂爲上元人。〔註 2〕廷祚祖父任之公爲黃道周之友，父京萼，字韋華，一字祓齋，有明朝遺民之風概，能詩工書，遯迹不仕，與八大山人爲友，程廷祚於〈先考祓齋府君行狀〉有言：

八大山人，洪都隱君子也，或云，明之諸王孫，不求人知，時遣興潑墨爲畫，任人攜取，人亦不知貴。山人老矣，常憂凍餒。府君（京萼）客江右，訪之，一見如舊相識，因爲之謀。明日投箋索畫於山人，且貽以金，令懸壁間，箋云：「士有代耕之道，而後可以安其身，公畫超群軼倫，真不朽之物也，是可以代耕矣。」江右之人，見而大譁，由是爭以重貲購其畫，造廬者踵相接。山人頓爲饒裕，甚德府君。山人名滿海內，自得交府君始。〔註 3〕

〔註 1〕 按：《四庫總目提要》云程廷祚字綿莊，《清史稿》謂其字啓生，號綿莊，今從《清史稿》之說。

〔註 2〕 參見戴望：〈徵君程先生廷祚別傳〉。此文收入周康燮主編：《清代學術思想論叢之二·顏李學派研究叢編》（大榮圖書公司，1978 年），頁 443。

〔註 3〕 王德毅主編：《叢書集成續編》第一九〇冊，《青溪集》卷十二（臺北：新文豐

京萼天性恬淡，愛山水，或獨往或攜友朋以適興爲樂。初，京萼少聘於田氏，此女乃明祠部郎大同田公季登之女，早卒，未果成婚，而甚爲婦翁所器，不忍忘知己，爲不娶者二十六年，後迫於王母之命，始娶徐孺人。廷祚之母有勤儉婉順之德而明於大體，與京萼黽勉以營家務，先意承志如左右手，京萼甚重之，是時其年已六十矣。徐夫人生二子，廷祚是其長子。康熙三十一年（西元 1692 年），程廷祚二歲，父京萼遊武昌，巧識陶胤。陶胤字甄夫，爲明末志士之子，陶胤之父陶泓，字秋水，官主事，改同知，曾從軍，兵敗後入滇，憂憤而死，遺命諸兒不得爲官。陶胤一家住雲南之教化長官司，其二十六歲時，方出滇，尋得其巴陵故鄉。康熙三十九年（西元 1700 年），程廷祚十歲，其弟嗣章八歲，陶胤從浙江來遊南京，訪京萼，見廷祚兄弟，賞識月加，別去，即托人寫信來，欲以其二女許給廷祚兩兄弟。康熙四十年（西元 1701 年），程廷祚十一歲，母親徐夫人歿，京萼答陶胤書，決定婚約。程廷祚生有異質，讀書過目成誦，髫髻時不妄語言。好正襟危坐，論古今忠孝大節。時家道貧寒，廷祚父以書寫屏幅換取柴米，日閉戶課子，俾習灑掃應對之節。客來，進雞黍，侍立左右，如古弟子職。群經諸子史漢騷選之書無不讀。程廷祚年少即以文知名，年十五，有父執過訪，知其才，令作〈古松賦〉，日未移晷，得數千餘言，由是知名。廷祚弟嗣章長於史學，而廷祚志趣在六經。康熙四十八年（西元 1709 年），廷祚十九歲。北方顏李學派之領袖李塉受陝西富平縣知縣楊勤之聘，至富平作幕賓，此時，陶胤於商州知州沈廷楨之幕內。是年，李塉與沈廷楨在省城會見，康熙四十九年（西元 1710 年），李塉再往富平，七月遊商州，沈廷楨迎入州署，此爲李塉首次認識陶胤，陶胤有顏李學者氣概，程廷祚於〈外舅楚江陶公行狀〉云：

早棄制舉業，獨攻經史之學，能晰大義。善爲詩文，旁及書畫摹印，無不精妙。自號曰楚江陶者，嘗自序曰：「陶者喜讀書，每恨不生定哀間，與游夏諸賢相上下。雅不好仙佛，亦不喜濂洛，謂聖賢者貴于致用，安事虛談性命，億神章句耶？」〔註4〕

康熙五十年（西元 1711 年），陶胤攜家眷，自武昌遷居南京，次年，程廷祚二十二歲，陶家二女嫁與程廷祚、程嗣章。婚後，程氏從其岳丈處得見顏元《四

出版公司，民國 78 年 7 月），頁 796。

〔註4〕按：此文收入《青溪文集·續編》卷八，原文未見，轉引自胡適：〈顏李學派的程廷祚〉，同註2所引書，頁140。

存編》及李堪《大學辨業》。旋識武進惲鶴生，如聞顏李之學，上書李堪，致願學之意。康熙五十四年（西元 1715 年），韋華公卒，免喪，偕弟出應試，同中秀才，康熙五十九年（西元 1720 年），程廷祚三十歲，李堪南遊金陵，廷祚屢過問學，讀顏氏《存學論》，題其後云：

古之害道出於儒之外，今之害道出於儒之中。習齋先生起於燕趙，當四海倡和翕然同風之日，乃能折衷至當，而有以斥其非。蓋五百年間，一人而已！故嘗謂爲先生者，其勢難於孟子，而其功倍於孟子。讀其書，則其語言行事之實可得而知也。〔註 5〕

程氏又撰《閑道錄》以矢願學之心，於是確守其學，力屏異說，凡禮樂、兵農、天文、輿地、食貨、河渠之事，莫不窮委探源，故戴望〈徵君程先生廷祚別傳〉又云：

以博文約禮爲進德居業之功，以修己治人爲格物致知之要，禮、樂、兵、農、天文、輿地、食貨、河渠之事，莫不窮委探源，旁及六通四闢之書，得其所與吾儒異者而詳辯之。蓋先生之學，以習齋爲主，而參以黎洲、亭林，故其讀書極博，而皆歸於實用。〔註 6〕

雍正二年（西元 1724 年），年三十四，程廷祚首次遊北京，住數月。雍正四年（西元 1726 年），程廷祚三十六歲，又至北京應順天鄉試。雍正十三年（西元 1735 年），開博學鴻詞科，安徽巡撫王鏊舉之應試。乾隆元年（西元 1736 年），年四十五，廷祚至京師，宰相張廷玉主詞科，慕廷祚之名，欲招致門下，乃囑密友達其意曰：「主我，翰林可得也。」廷祚正色拒之，其〈上宮保某公（即張廷玉）書〉云：

某聞之：上交不諂，下交不瀆，先聖之明聖也。用下敬上，謂之貴貴，用上敬下，謂之尊賢，交際之通義也。以閣下之貴盛，天下之士思一見以爲榮而不可得，若是者，則唯閣下之命可矣，然不足爲離群絕俗者道也。古之君子，或耕田灌園而不以爲困，或飯牛牧豕而不以爲辱，或聞安車束帛之將至而色不加善，何則？道足於身，非外物之所能加損也。〔註 7〕

顏元生當明末，明亡時雖年僅十歲，仍以勝朝遺民自居，恪守儒者氣節，高

〔註 5〕 同註 2。

〔註 6〕 同註 2。

〔註 7〕 見《青溪集》卷九，同註 3 所引書，頁 762。

尚不出；程廷祚生當清朝盛世，雖未存有遺民氣節問題，然卻極力講究操守，其寧爲一窮秀才，亦不肯攀援聲氣，阿附權貴，以爲進身之階。此嶙峋磊落，不徇流俗之品格，則顯現其顏李學派之風骨。廷祚既不肯就範於權要，是故詞科落選，自此不應鄉舉，杜門卻掃，以書史自娛，而尤致力於《易》，始作《易通》，其於〈與毘陵許方亨書〉云：

寓居郊南之東嶽廟，其地人跡罕至。偶思〈離卦〉，覺舊解不安于心，因畫其卦而懸之壁間，出入思維。夜分，忽夢有人服如古王者，授以玩索之法。驚寤，挑燈錄之。習日覆示，則無卦不當用其法。此紀元之歲，八月初旬事也。〔註8〕

程氏著《易通》六卷，不喜漢儒互卦卦變及宋元〈河洛圖書〉〈太極〉諸說，唯取王輔嗣、程正叔、項安世及清李文貞《周易觀象》數書。是歲，程氏北上南下，兩次遇淮安，得識程晉芳，而成至友。乾隆七年（西元 1742 年），方苞告老出京，歸南京，程廷祚與之往來甚密。方苞爲三禮義疏館總裁時，曾擬有纂修條例六條，以爲群經舊注纂集之總例：一曰正義，乃直詁經義，確然無疑者。二曰辨正，乃後儒駁正舊說，至當不易者。三曰通論，或以本節本句參證他篇，比類以測義；或引他經與此經互相發明。四曰餘論，雖非正解，而依附經義，於事物之理有所發明。五曰存疑，各持一說，義皆可通，不宜偏廢。六曰存異，如《易》之取象，《詩》之比興，後儒務爲新奇而可欺惑愚眾者，存而駁之。方苞請程廷祚以此「六條」編纂《周易集說》，程氏費十載撰此書，至方苞歿始成，並改稱《大易擇言》。乾隆十六年（西元 1751 年），年六十一，詔舉經明行修之士，程廷祚以江蘇巡撫雅公薦，入都，再次落選。程氏久有用世之志，然因其不甘束縛於功令，因彼時功令所求者，乃程朱理學之傳注，而程廷祚所學者爲顏李之學，與之每多牴牾，故皆不中選。乾隆十七年（西元 1752 年），年六十二，重訂《易通》，又作《象爻求是說》。乾隆十八年（西元 1753 年），年六十三，寫成《晚書訂疑》，又編定《青溪詩說》。乾隆二十年（西元 1755 年），年六十五，作《論語說》。乾隆二十一年（西元 1756 年），年六十六，作〈尚書古文疏證辨〉。乾隆三十二年（西元 1767 年）三月二十三日卒於家，年七十有七。無子，弟嗣章以次孫兆晉爲先生立後云。

程廷祚爲清初至清中葉間之學者，其學風有雜染清初與清中葉之風格，

〔註8〕見《青溪集》卷十一，同註3所引書，頁783。

其能實踐躬行，實係受顏李學派之影響，嘗謂為顏氏「其勢難於孟子，其功倍於孟子」。程氏之為人：「其狀貌溫粹，志清而行醇，動止必蹈規矩。與人居不為崖岸，而自不可犯。」（程晉芳〈縣莊先生墓誌銘〉）然其肯定道六經，須即經求道之理念又與乾嘉學者類似，然彼時，清廷於思想界採嚴密控制，自康熙五十年（西元 1711 年）起，文字獄迭興，至雍正七年（西元 1729 年），御史謝濟世以注釋《大學》毀謗程朱獲罪。乾隆六年（西元 1741 年）上諭：將謝濟世所注經書中，有顯與程朱牴牾者即行銷毀。顏元嘗謂：反叛程朱，不無身家之虞。如此政治壓力，於治學「好議論程朱」之程廷祚，則不敢再宣傳顏李之學。為此，有一私淑顏李之袁蕙纘則責難之，程廷祚復書闡明其意：「承反復于某不以顏李之書示之，其故有可得而言者。蓋學者束縛於功令，而習見之蔽錮于其中也，非一日矣。某弱冠得讀二家之書，壯歲晤剛主先生於白門，往復議論，未幾遊京師，而當代名儒，即有疑其以『共詆程朱』相唱和者。夫孔孟既沒，程朱奮乎百世之下，以斯道為己任，此誠聖賢之徒，而非可妄加以譏評者也。第其學出于遺經，參以己意，與杏壇親炙者有間，故與聖道不無離合。數百年以來，卒未有窺其底蘊者。而徒以解經之訛誤相非議，抑末矣。國朝顏李崛起，乃能舉其是非得失之大者，以與六經證其異同，而冀幸學者之一悟。可不謂先聖之功臣，而宋賢之益友歟？……然而聞『共詆程朱』之說，不可不為大懼也。某之懼，非敢不自立而甘於徇俗也。《易》稱『時義之大，故君子時然後言』，《論語》又曰：『知者不失人，亦不失言。』當舉世未能信從之日，而強聒不舍，必有加以非聖之謗，而害其道者，不可之大者也。當舉世未能信從之日，忽有聞而愛慕之者，而亦不與之言，是咎在失人，而坐視其道之終晦，亦不可也。凡某之不敢輕于有言，皆為道謀，而非計一身之利害也。」〔註 9〕顏門弟子在河北者除李塉、王源外，多不尚著述，而在江淮私淑顏李者雖有其人，然可稱述者，惟程廷祚一人而已。然程廷祚並非十分反對宋學，其於〈與劉學稼書〉中云：

元明以來，學者稍有貞觀註疏者，即無不極詆宋儒。然以弟觀之，可以當得「人」字者，究竟宋儒為多。何則，彼固嘗致力於存誠遏欲而以實德實行為事者也。至若解經之得失，乃其末節。……弟於程朱經學多所異同，而卒不能昧其本心，議及於宋儒之所得者，良

〔註 9〕按：此文收入《青溪文集·續編》卷七〈與宣城袁蕙纘書〉，原文未見，轉引自胡適：〈顏李學派的程廷祚〉，同註 2 所引書，頁 153～154。

有由耳。〔註10〕

程廷祚於當時，能推服顏、李，又能識宋儒長處，此則尤為通識可貴也。

二、學術著作

程廷祚少好辭賦，所著自群經而外，又有文二十卷，詩二十卷，程氏歿後，其《易》學及《春秋識小錄》，采進《四庫全書》，登諸著錄，他書多未板行，唯《論語說》、《晚書訂疑》及《文集》猶傳者，茲將其著作，分列如下：

經 部

（一）《易》類

《大易擇言》三十六卷，此書解《易》，專崇義理之學，而力排象數之說。《四庫全書提要》云：「是編因桐城方苞緒論，以六條編纂諸家之說。一曰正義，諸說當於經義者也；二曰辨正，訂異同也；三曰通論，謂所論在此而義通於彼，與別解之理猶可通者也；四曰餘論，單辭片語可資發明者也；五曰存疑，六曰存異，皆舊人訛舛之文，似是者謂之疑，背馳者謂之異也。六條之外，有斷以己意者，則以愚案別之。其闡明爻象，但以〈說卦〉健、順、動、入、陷、麗、止、說八卦義為八卦真象，八者之得失則以所值之重卦為斷；其明爻義，則惟求之本爻，而力破承乘比應諸舊解；其稽六位，則專據〈繫辭〉「辨貴賤者存乎位」之旨；凡陽爻陰位陰爻陽位之說，亦盡芟除；蓋力排象數之學，惟以義理為宗者也。」〔註11〕又清汪由敦〈大易擇言序〉云：「日月无不照也，江河无不流也，容光之照皆日月，涓滴之流歸河海；《易》之為書，何獨不然。先天後天，文王不必同于伏羲；元亨利貞，宣尼亦不必同于文王。漢之言《易》者三家、田何、京、費皆立於學官；宋之傳《易》者，程子、朱子，言理言數並行而不悖。若語其所同者，六子統于〈乾〉〈坤〉，〈乾〉〈坤〉該于易簡；〈乾〉易知也，〈坤〉易從也，崇陽而抑陰，尚健而尚順，貴君子而賤小人，喜中正而惡不當位，趨亨吉而避悔吝，則全經之大旨，而諸儒之釋經者，亦不能外乎是也。至其辭義之間，或有博奧而難知，于是經解之家，紛然雜出，然而非有數十年窮經之功者，求一言之幾乎道而不可

〔註10〕同註3，《青溪集》卷九，頁765。

〔註11〕紀昀等編：《文淵閣四庫全書》第五十二冊，《大易擇言》（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民國72年7月），頁451～452。

得也。我聖祖皇帝御纂《周易折中》，純粹以精用集大成，皇上道統，躬膺加意，是經更命儒臣詳加蒐採，一時通經學古之士，不乏其人曾被徵薦上元。縣莊程君著有《易通》一書，又有《大易擇言》，分別諸家之說，而間以所心得之見附著于篇，類多前賢所未發，如以〈說卦〉健、順、動、入、陷、麗、止、說爲八卦之本義，奉之以闡明爻象，而不入于穿鑿名象之糾紛，又力破承乘比應之舊解；而據依〈繫辭傳〉「辨貴賤者存乎位」之旨，祇以本爻本位自爲發揮，蓋憲章有在，復能以經解，經其深造自得，不爲苟同，古今說《易》者雖多，吾見亦罕矣。顧讀其書，覺于程《傳》、《本義》，時有未合，竊謂程朱之《易》，于聖人學《易》寡過之道已爲純密。程君亦豈有出其範圍，其不同者，辭義訓詁之間耳。夫義理無窮，使程朱復生，亦未必不以爲起予，而程君亦斷非師心而蔑古可知矣。所謂如明月之无不照，江河之无不流，皆《大易》之道，冒乎天下者爲之也。余恐學者讀《擇言》之書而有疑也，故書其語弁諸簡端。」〔註12〕又程廷祚〈大易擇言自序〉云：「六經皆明道立教之書，而箋疏之多，惟《易》爲最。其故可得而言也。夫〈典〉、〈謨〉、〈訓〉、〈誥〉，無剛柔九六之象；〈風〉、〈南〉、〈雅〉、〈頌〉，無吉凶悔吝之文。而《易》有之，後之人不能以迂怪之說，加之《詩》《書》，而於《易》則無所不至。蓋徒有見於體貌之不同，而不知明道立教未嘗有二致也。孔子作傳，首明易簡，曰：像此而謂之象，效此而謂之爻。蓋慮《易》道之晦蝕於群言，而揭其本原以詔萬世者，至矣！乃後之儒者，慕象數之名而求之，惟恐不得得之矣，而无補于一象一爻之用。夫箋疏之作，以明經也。若舍其平易，就其艱深周納，其似是附著其本，無論說之繁興，適以蔽經而已矣。學者所當慎思明辨者，孰大於是？國朝御纂《周易折中》，使千古說《易》之家粹然一由，於正日月出而天地昭矣。第學者先入之言，猶頗見於群書，若不稍加釐訂，別其從違，則見異而遷，非所以防其未然也。乾隆壬戌，望溪方先生南歸，慨然欲以六條編纂《五經集解》嘉惠後學，而首以《易》屬廷祚，曰：『子之研精於《易》久矣。』夫廷祚豈知《易》者，聞先生言，退而悚息者累月，乃敢承命而爲之，閱十年而書成，命曰《大易擇言》。夫仰觀俯察極數定象者，上古作《易》之事，非今學者所及也。《大傳》曰：『聖人之情見乎辭。』因辭以求其義，得義而明其用，非訓詁不爲功，六經之中，惟《大易》有聖人之訓詁，則後世說《易》，或鑿智強經異說多端不可致詰，或繪圖立象自命畫前

〔註12〕同註11，頁452～453。